



联合国



环境规划署

Distr.
LIMITED

UNEP/OzL.Pro/ExCom/44/5
28 October 200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执行蒙特利尔议定书
多边基金执行委员会
第四十四次会议
2004年11月29日至12月3日，布拉格

2004年业务计划
(根据第42/3(D)和(E)号决定采取的行动)

导言

1. 根据 41/92 号决定, 本文件参照向第四十四次会议提交的材料以及此前在第四十二次会议与第四十三次会议核准的事项, 对 2004 年业务计划的执行情况进行审查。根据 43/3 号决定, 本文件强调了在第四十三次会议后的 2004 年业务计划内的所需协助各国重新遵守和/或遵守《蒙特利尔议定书》2005 年控制措施的优先项目。本文件还提出了依照 42/3 号决定要求用以加速淘汰及保持势头款项的可能需要。本文件最后对迄今核准的预先承付款项及提交第四十四次会议供核准的追加承付款项做了评定。

核准资金和 2004 年业务计划

2. 表 1 开列了各机构包括在 2004 年业务计划内的各项目与活动的总价值, 以及已在第四十二次与第四十三次会议上核准及提交第四十四次会议的各项目与活动的总价值。

表 1

2004 年业务计划和供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的剩余余额(美元)

机构	2004 年业务计划	2004 年核准资金与向第四十四次会议申请金额				业务计划与核准资金之差加申请金额
		第四十二次会议核准金额	第四十三次会议核准金额	向第四十四次会议申请金额	总计	
开发计划署	39,324,637	9,236,542	6,034,341	25,924,308	41,195,191	-1,870,554
环境规划署	16,082,800	1,000,275	2,382,364	12,294,921	15,677,560	405,240
工发组织*	46,710,237	27,611,168	1,650,015	9,219,119	38,480,302	8,229,935
世界银行**	89,306,282	33,619,768	18,850,663	27,258,483	79,728,914	9,577,368
双边机构	26,985,054	8,085,716	2,350,843	19,083,190	29,519,749	-2,534,695
秘书处/执行委员会	3,798,558			4,131,205	4,131,205	-332,647
核心单位	4,500,000			4,500,000	4,500,000	0
核准金额/申请金额总计	213,232,921	79,553,469	31,268,226	102,411,226	213,232,921	13,474,647
业务计划价值	226,707,568	79,921,259	31,821,972	82,368,110	194,111,341	32,596,227
差额	13,474,647	367,790	553,746	-20,237,731	-19,316,195	19,316,195

* 基于工发组织考虑到执行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定所修订的 2004-2006 年业务计划。

** 为中国四氯化碳加速淘汰项目消减 10,750,000 美元。

3. 假定提交第四十四次会议的项目价值被如数核准(这种情况并不常见), 则 2004 年预算将超出 1,900 万美元(不含委内瑞拉氟氯化碳生产关闭成本以及预计用于印度尼西亚泡沫橡胶行业计划的 170 万美元), 此超出部分将从约为 2,400 万美元的当前三年一度的预算结余中扣除。然而, 在秘书处审查以及执行委员会核准之后, 此预算结余很可能增加。

4. 此表还说明, 供 2004 年审议的项目预算之 3,260 万美元将不包括在机构 2005 年的业务计划中。应注意的是, 根据 42/3(b)号决定, 由于 2004 年的所有结余资金均可分配至 2005

年，因此，加入未于 2004 年提交的项目价值将不会对三年一度的预算造成负面影响。

5. 表 2 提供了关于新多年期协定的数量和包括在 2004 年业务计划内的可能转至 2005 年业务计划的所有其他项目数量的信息。

表 2

2004 年业务计划和可供 2005 年业务计划审议的剩余新多年期协定和其他项目

机构	2004 年业务计划项目数	第四十二次会议核准的项目数	第四十三次会议核准的项目数	向第四十三次会议申请的且与 2004 年业务计划相关的项目数	供 2005 年业务计划审议的项目数
新的多年期协定					
开发计划署	6	2	0	1	3
环境规划署	2	1	0	0	1
工发组织	14	3	1	5	5
世界银行	6	1	0	4	1
双边机构	10	2	4	3	1
总计	38	9	5	13	11
其它项目及已核准多年期协定各阶段					
开发计划署	82	18	15	26	23
环境规划署	92	7	18	31	36
工发组织	40	13	5	8	14
世界银行	28	10	1	11	6
双边机构	34	8	4	6	16
总计	276	56	43	82	95

有可能不履行 2004 年业务计划的国家

6. 执行委员会在第四十三次会议上决定“敦促在 2004 年业务计划中具有用于有不履约风险国家项目的各双边机构和执行机构，将这些项目作为紧急事项提交第四十四次会议，并将文件 UNEP/OzL.Pro/ExCom/43/5 表 3 中指出的项目作为优先项目加以审议”（43/3 号决定，b 段），并且“在将要提交执行委员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的文件中加入对有不履约风险国家的未提交项目原因的考察”（43/3 号决定，c(iii)段）。

7. 在第四十三次会议之前文件中指出的 22 个项目及活动中的 19 个已提交第四十四次会议。下表列出了出自有不履约风险国家的尚未提交的项目。

表 3

有可能不履约国家的未提交项目

机构	国家	行业和次行业	可能性	2004 年价值 (千美元)	2004 年的 ODP*
环境规划署	阿尔巴尼亚	体制建设	附录 A, 第一类	108	
工发组织	阿尔巴尼亚	ODS 淘汰计划	附录 A, 第一类	185	21.9
开发计划署	索马里	制冷管理计划	附录 A	376	25.1
总计				669	47.0

8. 环境规划署与工发组织在安排与阿而巴尼亚官员的会议上遇到了困难。开发计划署通过其驻地代表，为环境规划署和工发组织安排了一次将于 2004 年 10 月底举办的会议。由于对以多边基金购买的设备所征关税与增值税不符合执行委员会在第十次会议上的决定，故项目执行被推迟。

9. 在索马里方面，开发计划署表明，尽管其他机构可前往索马里，但在当前威胁安全的情况下还不能前去。由于不能执行项目，开发计划署故已推迟提交索马里制冷剂管理计划部分。

用于加快淘汰及保持势头的专用款

10. 第四十二次会议上，依照 40/7 号决定建立的专用款遵照该决定 c 段届满终止。在第四十二次会议上，执行委员会与各双边机构及执行机构磋商后，要求秘书处准备一份提交给执行委员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的文件，分析对加速淘汰及保持势头项目的潜在需求，并对审议此类项目专用款的需求提供指导；并且在第四十四次会议上对加速淘汰及保持势头的专用款的可能需求进行审议，以及用于选择通过此款项而获得资金的项目的任何相关标准 (42/3 号决定，d 和 e 段)。

11. 在 2004 年 10 月 13 日至 14 日召开的协调会议上，各执行机构与秘书处讨论了对于加速淘汰及保持势头款项的需求可能。

12. 在 2003 年至 2005 年的业务计划最初表明无任何可用于加速淘汰及保持势头的资金时，执行委员会审议了用于此目的的专用款。而执行委员会在审议 2004 年至 2006 年业务计划时已获知：

- 提交第四十二次会议的三年期淘汰计划中指出的所有需求，要么通过 2004 年和 2005 年业务计划，要么通过专门的履约协作方案倡议，均得到处理；
- 用于 2004 年业务计划内的加速淘汰及保持势头的全部项目均可考虑供资；并且
- 三年期预算的 2,400 万美元还未分配至 2004 年和 2005 年的业务计划。

13. 基于上述内容，由于额外资金可用于加速淘汰及保持势头的附加项目，因此目前无需专用款。对款项的需求将最好通过对提交 2005 年 3 月/4 月召开的第四十五次会议的业务计划进行分析而决定。那时，可就以下事项的程度做出评估：2005 年业务计划包括遵行 2005 年和 2007 年控制措施所需的项目和可作为加速淘汰或保持势头的项目。

- 执行委员会可能会因此希望考虑，在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各执行机构与双边机构的 2005 年业务计划情况下，对加速淘汰及保持势头专用款的需要。这些分析尤其表明：
- 为实现 2005 年和 2007 年控制所需的项目；
- 加速已核准项目中的淘汰项目，例如，淘汰进度被一致同意为 2009 年而被提前至 2008 年的那些项目；
- 以超出 2005 年和 2007 年控制措施进行淘汰的具有加速淘汰进度的新项目；
- 在拥有国家活性臭氧淘汰方案的国家中保持势头的新项目；以及
- 包括多年承诺及可用于新承诺及加速淘汰与保持势头主要标准的供资价值状况。

15. 应回顾到，日本代表团在第四十一次会议上提供了一份清单，用以考虑在准备有关包含于执行委员会第四十一次会议报告(UNEP/OzL.Pro/ExCom/41/87，第 121 段以及附录十七)中的战略业务规划/财务规划研究中的可能事项。

预先承付款项

16. 预先承付款项除其他外包括用于多年协定的资金以及用于下列标准活动的资金，如体制建设、基金秘书处预算与执行委员会成本、环境规划署的履约协助方案、开发计划署、工发组织和世界银行的核心单位成本。2003 年至 2005 年三年期间标准活动的资金总额为 7,000 万美元或者每年约 2,330 万美元。

17. 表 4 开列了第四十二次和第四十三次会议核准款项后的截至 2003 年底的已核准预先承付款项总额，以及基于提交第四十四次会议的承诺潜在水平。

表 4

预先承付款项(2004 年至 2010 年)

说明	2004 年	2005 年	2006 年	2007 年	2008 年	2009 年	2010 年	总计
2003 年核准款项后的已核准多年期协定的每年付款	125,787,701	86,473,198	86,568,616	43,735,583	34,564,512	29,593,318	1,591,000	408,313,928
第四十二次与第四十三次会议核准的新协定的每年付款	13,755,021	11,607,977	7,008,313	4,478,470	2,044,944	1,221,104	59,125	30,992,296
小计(协定)	139,542,722	98,081,175	93,576,929	48,214,053	36,609,456	30,814,422	1,650,125	439,306,224
标准活动资金	23,300,000	23,300,000	23,300,000	23,300,000	23,300,000	23,300,000	23,300,000	163,100,000
迄今款项总计	162,842,722	121,381,175	116,876,929	71,514,053	59,909,456	54,114,422	24,950,125	602,406,224
提交第四十四次会议新协定的每年付款								待供金额
包括提交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款项之总计								待供金额

18. 表 4 说明, 截至第四十三次会议, 已就总额为 4.393 亿美元的预先承付款项达成一致, 其中 2.016 亿美元用于当前 2003 年至 2005 年三年后的承付款项。此表还说明截至 2004 年, 已核准的新承付款项为 3,000 万美元。

19. 有关新协定每年付款的信息将作为本文件的附件提供。

建议

谨提议执行委员会考虑:

1. 注意到文件 UNEP/OzL.Pro/ExCom/44/5 所载 2004 年业务计划情况报告, 以及 43/3(c)(iii) 号决定中所要求优先项目的提交。
2. 在 2005 年业务计划提交第四十五次会议的情况下, 对加速淘汰及保持势头专用款的需要。
